

《所有年轻人都将在黎明前死去》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所有年轻人都将在黎明前死去》

13位ISBN编号：9787549551057

出版时间：2014-5

作者：水木丁

页数：32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所有年轻人都将在黎明前死去》

内容概要

《所有年轻人都将在黎明前死去》

作者简介

水木丁，七十年代生人，媒体中人，文字中人，生活中人，复杂到一言难尽，简单到不值一提。著有《我们心中的怕和爱》《只愿你曾被这世界温柔相待》。

《所有年轻人都将在黎明前死去》

书籍目录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第五章
- 第六章

《所有年轻人都将在黎明前死去》

精彩短评

《所有年轻人都将在黎明前死去》

精彩书评

1、合上这本书心情比较沉重。这个故事没有繁琐的描述之类令人厌烦的内容，相反我觉得它每句话都是有作用的，可我一度感觉坚持不下去，胸口憋闷想要放弃。因为它写了太多卑微的情感，或者丑陋的秘密，字里行间洋溢着悲观的情绪，正应了那看起来非常狠绝的书名。也许唐立诺这样的女孩儿在生活中是很常见的，她们善良、软弱、犹疑，不想要太刺激太华丽的生活，只想要一个可以依靠的港湾。所以当她们爱上一个人，会随着莫名其妙的惯性死活不松手，不管琐碎难堪的生活怎样慢慢碾碎她们的青春。所以她们很难真正迷失，一旦真正迷失也就很难找回自己。夏念则更极端，偏执地将自己的情感岁月甚而生命都奉献给了一个完全不值得她爱的人。故事里有太多渣男了，无论是因过度缺乏安全感而禁锢女友自由的暴躁狭隘的林铎，没有一点责任感和担当始乱终弃的高家驹，还是逢场作戏浪荡情场的罗天明。但能说这些爱着他们的姑娘就没有一点错误吗？她们就错在爱得太卑微了，明知道是彻头彻尾的错误，还是下不了决心去悔改。她们为了那一点点虚幻得像肥皂泡一样的温暖，积极主动心甘情愿地去承受深入血骨的痛苦。她们的结局，不能不说，很大程度上是自找的。好在唐立诺最后决绝地离开了林铎，离开了这个布满伤疤的城市，选择重新开始自己的人生，否则，这将是怎样一片冰冷入骨的黑暗。所有的年轻人都将在黎明之前死去，但我们也可以选择逃离命运的审判，我们可以让所有的卑微在黎明前结尾。只是遗憾，觉得这个故事配不上书的标题。年轻人的“死去”也许应该是有很多方面的，从身体到心灵，从习惯到价值观，那是一个慢慢被腐蚀被同化的过程，正因为其缓慢难以觉察，才悲凉而无可逃避。可在这本书里却只能看到年轻人，与无比卑微的爱情。故事中这类年轻人的“死去”，很大程度上是一种自杀。

2、前半本读了很久，后半本花了一个晚上全部读完，感觉很纠结。从小说的角度来说，差强人意。其实是一半文字就可以讲述清楚的一个简单不过的故事，却用了另外一半的无效文字来堆砌所谓的感受。不知道这么说是不是有点过，但总体给我的感觉，拖沓，散漫，看似意识流，其实什么也没有表达。我关注了她的微博，看过她的文章，可不知道为什么到了这小说里，那简练就看不见了。私以为，讲好一个故事，情节固然是首要，笔触是否老道也很重要。对于书中那一个个“我爱你我爱你我爱你我爱你……”这样的句式，实在难以接受。当然，也有人与我说，那是情绪的表达。可我总认为，情绪的表达，内心的描写，汉字如此博大精深，总是可以传达的。而非要用这样一种方式，让人有种“你无情你残酷你无理取闹……”的感觉。再说一些观念，所谓“中国最后一代有贞操观”的姑娘这点，我一直不太明白，她所想要表达的贞操观是怎样的。可能我们80后已经不是那样的了，所以不能理解吧。贞操观难道不是有所为有所不为么？为了一个有一双漂亮眼睛的男人，就妥协一切，甚至不惜把自己变成一个庸俗不堪，毫无自我的女人，这是怎么办到的？即便故事说到最后，看似唐立诺选择了新生，可其实她仍旧没有意识到自己对于男人的选择观其实是错误的。她要去的未来，即便没有了林铎，还会有林铎2.0存在。当然，或许这是作者的写作方式和经历决定的。抛开这些不谈，我不得不承认，这本并不是很喜欢的书中写的很多东西，却让我不得不认同。全部看完之后，心里很难过，难过到不能入睡。我们都曾经被教育过要成为一个好姑娘，然后会有好的朋友，前程，爱情和生活。可其实生活的本来面目就是狗血而残酷，唐立诺能选择未来，夏念能选择离去，而我们什么也不能做，看着世事变迁，人来人去。你不得不承认，整个故事里，活的最现实的人其实是苏金金。她目标明确，行动准确，所以，再狗血的命运仍旧不能阻挡她得到想要的工作，想嫁的男人。朋友？失去唐立诺不代表她不会有新的朋友。这个世界就是这样，谁规定了谁会一辈子陪着谁。只不过是接力，这一段完了，还会有下一段。其实，一边批着唐立诺，我们大多数却过着与她一样的生活。关于选择什么样的男人，选择怎样的婚姻。书中有这样一段：人或者一个女人，究竟为爱情要付出多少，他们曾付出过什么？这很难说得清，如是做过什么轰轰烈烈的事情，为对方放弃家财万贯，放弃江山，那么在世人眼里，这算是个伟大的情人吧。可是如我们这样渺平凡的小人物，我们当不了英雄，没有万贯家财可弃，亦没有江山家国可抛，我们放弃的只能是一件自己喜欢的衣服，一样自己爱吃的东西，一个一直想去的地方，一个小小的生活习惯，这些点点滴滴日积月累的小日子，这又算什么呢？我们为爱情放弃了我们的梦想，放弃了我们自己，亦从来不会有人把它计算在内，觉得我们伟大。但观有一天被别人质问，你到底为我做过些什么？也是连自己都没法记住‘哑然地说不出个一二三来。明明做过很多，却又好像什么都没做过，即使记住了，也是不值一提，只配招致嘲笑，可是亲爱的，我曾经为你付出过的，是我整个的生活，我的青春我的生命啊。和不同年龄段的人谈，会有不一样的反馈。我没有问过爸妈，可就自己而立之后的感受，只有时间一晃而过，五年十年之后，你才会发现自己变得

《所有年轻人都将在黎明前死去》

面目可憎。当然，也不会一无所得，会有一些步步走来的事业，会有个孩子，也会有升华成亲情的爱情。也不是没有与现实抗争的人，她们或者被定义为不是个好姑娘，或者最后还是被同化成了一个好姑娘。可好姑娘的定义又是什么？虽然已经过了抗争的年纪，可在心底仍旧有小小的坚持。好姑娘必定不能千人一面，也不一定循规蹈矩。好姑娘未必有世俗认定的幸福，但一定有心里认同的快乐。而对于夏念，更多的是心疼。我无法说出，即便生活亏欠了你，甚至虐待了你，也要乐观的活下去这样的话。但我并不赞成她的执念，她对于母亲的报复。她的世界被摧毁的如此彻底，却仍旧不能改变她对于一个并不算好男人的初恋的执迷不悟，这是多么单纯的孩子，这是多么不成熟的心智。所以，给4颗星，是不建议太年轻的童鞋去读，人生尚未展开的时候，不应该有定义好的条条框框。更不该有唐立诺，夏念和苏金金这样的榜样。而年轻的男孩，你们更大可不必紧张，现实中的女孩子，大多正常而平和，她们是世俗定义的好女孩，适合结婚厮守。其实，水木丁这本书本身，给我本人很大的触动，所以，仍旧感激，遇上了，读过了。

3、在摇晃的回家火车上一口气看完水木丁的《所有年轻人都将在黎明前死去》（名字真长。。），心中郁结着一口气，梗着，上不去下不来。这不是那些使劲抒发青春多么美好有活力，谈个恋爱一波三折，男主腹黑霸气大灰狼女主单纯羞涩小白兔外加永远不屈不挠破坏两人感情的女二和永远坚贞不渝的男二，情节单一人物符号化的校园青春小说；也不是那些诸如匆匆某年，终将逝去的青春里那些白衣飘飘帅气到飞起的男生和活泼可爱的女生或遇见或错过或打胎等等的校园言情小说。这是属于70--80年代许多人的青春，很多在现在看来属于过时封闭的观念，在那时是理所当然。甚至，至今也还有人受着这样的教育，这就是中国的现状。一边一脚踏入国际大门，号称与国际接轨，好莱坞电影强势宣传普世价值，英美剧和外国人事物不断涌现，人们相互影响，不断修正自己的价值观，另一边，是依然固守着过去的观念的父母长辈，举着权威的大旗，打压。这两种价值观就在年轻人的世界彼此撕扯。仿佛书中唐立诺的两种生活。小说以第一人称唐立诺的视角，也许是唐立诺这个人物的特点，小说叙事和情节性不强，拥有大量的心理描写和为凸显“我”的情感和性格而不加标点的叙事和不断重复的抒情絮语。当阅读过程被唐立诺视角带来的迷糊逃避和情感能量牵着鼻子走时，阅读质量自然也只能停留在了解故事情节和人物层面，看不到更深层次的内容。这算是自己阅读的一个毛病。话又说回来，如果能对唐立诺这个人物感同身受，被牵着走又何妨，此时的阅读已经是另外一层意义。有一点真正受到触动的，是夏念在精神病院的那种孤立无援的状态。一个在精神病院的病人，是处于绝对的弱势地位，她无法自我申辩，因为“精神不正常”，当周围人不肯施予帮助时，一旦被施暴，无力自救，就会陷入绝境。尤其是夏念并不是一个真正的精神病人，这是一种双重的酷刑，一些精神病人尚可躲入无知无觉的梦境，而她清醒的看着自己无能为力和无人愿帮。连自己的母亲都不相信她。主治医生虽然爱她却懦弱无比。那是一种彻底的，孤立无援。

4、实在是太写实了！男主是超典型的中国男人，掌控感、面子、孝道、亲戚哪一项都比女朋友的开心重要，哪些对话，在亲戚口中，电视剧，身边人口中无数次出现，互相催眠。其实我觉得每个角色都栩栩如生，非常多见，如果你也曾仔细观察生活的话。分手时的总结也蛮精辟的，很触动，直抵灵魂，常常看着看着就想起自己搞砸的青春而走神，拖拖拉拉个把月才看完。觉得男主女主爱的只是心中想象出来的自己，那个完美的形象忠贞、脱俗、极有责任感，与真实世界的对方毫无干系，他们从未尝试走进自己或对方的心，未曾问一问自己或对方，你今天快乐么。

5、看豆瓣的评论，我通常是看那些五星的，摆在头条的长评，也觉得他们真心写的在理，有些东西他们看得出来，我却看不出来。同样的，关于这本书，我也想这样子找篇书评来看，但发现没有，点进去发现好评、差评参半。于是我点了人气较高的其中一篇差评。这是我第一次看关于书的差评。不得不说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想法，每一个人说的言论其实都有那么在理的地方，我们大概不能果断地去评判一个人说的是对或错。因此我在这里，也想讲一点关于我自己看这本书的想法。我觉得我可能是阅历不丰富，没办法看出许多书中出现的不足或其他，我觉得每本书都有厉害的地方，最起码的，它能将作者所要表达的东西，用流畅的文字，记录下来，这点就是我敬佩的，毕竟，我没法将我想写的东西成稿。这本书的名字，“所有年轻人都将在黎明前死去”，一开始就是吸引我的一个点，我想知道，究竟作者为什么这么说；接着我看了这本书，文章中阐述了三个好姐妹各自的经历，当然还是以女主唐立诺为中心，然而我不禁感叹，为什么小说中的女主人公要这样子生活。夏念原本是一个大家闺秀，长得美学习成绩好，什么都很棒却碰上了她一辈子离不开的人导致了她的悲剧，当然，悲剧的产生我想很大一部分还来源于她的家庭。苏金金，曾经一个懵懂与世无争的柔弱女子，却在世俗的洪流中越来越刻薄，以至于后来的背信弃义，曾经与好友的誓言变成了一支支利箭深深刺痛了好朋友

《所有年轻人都将在黎明前死去》

字五百字

8、合上水木丁的小说《所有年轻人都将在黎明前死去》时，我轻轻地对坐在身边的CY说：“有些人的青春是从20岁以后才开始的，甚至更晚些。”说完后我才意识到这说的其实就是我自己。水木丁的影评写得津津有味，读者回信也写得铿锵有力，可惜小说就写得有点不像样了。我想大部分喜欢这本小说的人可能只是在故事中找到自己的影子或者在故事的结尾找到相同的出路，而不是作者的写作手法有多好。作为已经成长了不少，远离No Zuo No Die的我，再来看这部小说，就有点像回顾不堪的过去一般艰涩。有觉得惨不忍睹的时候，有觉得作得恶心的时候，也有觉得恨铁不成钢的时候……但看到最后，看到书中的主人公“我”终于走出去了，终于活过来的时候，我又有一种想落泪的冲动。说起来，书中的那个“我”在某些方面的经历跟现实中的我的经历是极其相似的。“我们都曾以为自己做一个好姑娘，乖孩子，生活就会善待我们。”听父母的话，遵循世俗的规则，就连喜欢一个人，那都是尽职尽责，就差没把整颗心端出来给他看。很长一段时间里，我坚守着一个信念，只要我对他足够好、无限好、一直好，有一天他会感动的。被现实一次次刷新三观后，我们才开始明白“生活就是生活，它不会善待你，也不会亏待你。”我们都曾以为“自己很有个性，其实随波逐流，总想依赖人。”因为爱依赖人，所以过了很长一段没有自己，没有主见，也看不见未来的日子。后来我们都明白“如果你不够勇敢，对自己不够诚实，生活就会打败你。”书中的“我”因好朋友夏念的自杀而跟着死了一次，死而后生后才惊醒，原来自己恍恍惚惚过了二十几年僵尸一般的生活，所以她决定逃离那个封闭的小城市，去寻找未来。当她迈向机场时，她感觉她的人生、她的年轻、她的青春才刚刚开始。书中的“我”的好朋友史冯在机场送别时问到：“你不觉得太晚了吗？咱们可都已经不年轻了。”“恰恰相反，我觉得从前的自己太老了，我刚刚死里逃生，从坟墓里爬出来，我的青春才开始呢。”“我”说。现实中的我，因为被男人伤害得对生活绝望了而有一种死而后生的领悟。当躺在病床上接受针剂和亲情的折磨时，其实我也死过一次了。幸好后来我坚持留在大城市工作，尝试自己独立起来；坚持读书，努力拨开眼前的迷雾，我才渐渐感觉自己又活过来了。而我的人生，我的青春，也才正式拉开序幕。我很喜欢影视作品里呈现的欧洲老人，因为在他们身上，我看不到岁月的沧桑和人生的悲凉。就像三毛在她的一篇文章《这样的人生》里写的一样，70多岁的欧洲老太太谈起恋爱来还像20几岁的姑娘一样快活。我希望我的人生也可以这样不随岁月的流逝而老去。即使容颜掩饰不住皱纹的侵蚀，一颗热乎乎的心还能像现在一样鲜活不厚重。今天我站在阳光下笑的时候，我心里只有满满的幸福和劫后余生的庆幸。我喜欢现在的自己，我也希望将来我还能继续喜欢将来的自己。===慕宇轩
微信公众号ID：muyuxuanxuan===

9、年轻人何为都在黎明前死去？因为爱情，因为执着，因为自己把自己逼进了角落。作者写到夏念自杀前对小唐说“替我好好活下去”，我才想通，夏念其实就是黎明前的小唐吧。黎明前，她善良美丽，执着果敢，爱了便始终如一，哪怕有令人颤抖的争吵，有背叛和别离，我还是目光坚定等你回来，无论如何我只认定你。而后她在这黎明前的挣扎中被慢慢改造，变得刻薄，变得坚强，变得成熟，变得更清楚自己想要的到底是什么，从而学会了舍得。黎明前的夜最黑，所以所有的年轻人都必须在黎明前死去，这样，天亮了才会是一个焕然一新的你。

10、水木丁的这个故事，我还是觉得太压抑。夏念和立诺小时候都觉得身体应该留给结婚的那个人，但是他们都没留到，没留到其实并不要紧，要紧的是他们都未遇良人。其实从半本书开始，就一直在想着立诺怎么还不分手还不分手，男朋友渣成那样还在忍。故事的好好在开头的部分，好似大家都经历过那种想法，然后后面的故事在情理之中，意料之外。书里有三个女生，苏金金一条线讲女生友谊间的恶意，作为男生理解不了，就说另两条线吧，夏念给人的是很柔弱的感觉，是那种不管谁犯了错误都会说自己不好的人，男友跟别人上床，还在说自己不好，不够坚强，受不了男友离开，错了傻事，结尾处的转折，第一次让我感慨书中人的命运，怎么能这么惨！其实立诺的遭遇也很不顺，男友是个除了性方面不保守，其他方面都保守的渣男，穷的自卑，那女朋友当自己佣人，读得直呼“立诺你怎么还不分手，你到底要怎样”，好在立诺性格不同，最后走了出来，我想说什么：我觉得故事里，性是一个线索，因为主人公们纠结，开始的时候想把贞洁留给丈夫，但是男友总把性和爱混在一起让女友表忠心，女生纠结，结果表了忠心，发现实际上是男友不忠心，后来又因为性舍不得男友，因为觉得第一次给了男友，就舍不得跟男友分手。归到底是把性看得太重，看得重就首鼠两端，畏首畏尾

《所有年轻人都将在黎明前死去》

，一旦想开了，实际上她们的生活会更平坦，夏念不会做傻事，立诺也能走出来的更快。水木丁70年代的那一代人，能想开的人不多，但90后，想开的就多很多了。一方面女生应该把性看得更正常，更普通，一方面男生有处女情结也是应该被嘲笑和鄙视的。爱和性的话题很敏感，哪怕是情侣之间交流都容易产生摩擦，而且这个话题还容易跑题，但基本的原则，我认为大抵是：爱情带来性，但性不是爱情的枷锁，书中的悲剧让我们压抑，我们比前任更自由，看破禁锢，我们活得更好些，越看不开反而失去的越多，看完故事再看生活，生活比故事更狗血。东东枪写过一段话，讲“诚实的自己，死在9岁时的那次罚站后。相信爱情的自己，死在19岁时学校附近的小旅馆床上。骗自己说世上还有好男人的自己，死在23岁时老板的汽车里。”，我们丢了很多，于是那些朝气蓬勃的青年人就死了，其实我想说还是不要死，见到了坏人，就下决心不要成为他们一样的人，见到了好人，就下决心成为和他们一样的人，其实压死我们的最后一根稻草，是发现自己做不到。你立志要爱妻子爱孩子，当个好丈夫和好父亲，是你最基本的愿望，可能从你十几岁看到爸爸打妈妈的时候就暗下决心，可到了某一天你发现自己做不到，发现自己还是打过妻子，骂过孩子，那一刻我感觉自己会崩溃的，因为自己对自己最后一点点期望都做不到而崩溃，哪怕只是现在想想都很可怕。最后的一小段，想重新说说一些爱和性的想法。爱和性到底是不是分开的，如果他们不是分开的，是不是有了爱就应该得到性？加入爱情中得不到性，是不是可以从别的地方得到性，如果这样被允许，那么爱和性是不是就分开了？前段时间胡思乱想时想到的，大概我想错了，胡乱写写吧，求高人指点。半年不动笔了，读后感好难写，思维飘不开，想说的说不出来，思路不连贯，又被豆瓣的“是否剧透”牵着不知道到底应不应该剧透，写的越来越不好了，想提高。希望此文能让我重新提笔啊，还有很多债没有还。

11、我是90后，但也许和女主角一样乖巧敏感洞察墨迹，不够独立，我的家庭给我的安全感不够，没人教我如何索取爱。现在的我有一个近乎偏执的男友，我就是喜欢他，故事的前半段的独白戳中了我，但我一定不要重走唐立诺的老路，因为即使在亲密关系里，我也不要放弃对自我的找寻，对世界的探索。一些评论说作者技法布局有小欠缺，但不可否认的是，小说还原了某一类女生的情感体验，也许是作者自己，也许是她曾经回过信的那些为情所困的女孩子们。她真的把她们心理的困惑和转变都写了出来，只是这些她们可能不是读者中的大部分。爱情外没有别人，只有你自己。无论两个人如何如胶似漆，终究是两个人，终究要承担自己的命运。不管张爱玲那句通往女人灵魂的通道的话说出来最初是什么用意，为什么唐立诺要花5年时间，期间从未试图引导男生，在遇见唐之后，才有勇气放弃这被抓的太紧的爱情稻草，审视自我和爱情的关系，意识到对方是不会改变的，进而离开？水木丁是想要提醒女生分清自己的欲望需求和爱吗？不要把ml之后的依赖当做是敞开的心灵，那其实只是欲望而已，和男生没有差别的；如果分清了，女生就不会像唐念那样进入一个怪圈？

12、唐立诺，夏念还有苏金金，都不是能让我喜欢的女孩子，看到很多人也是不喜欢，大概是不像言情小说那样的女主有代入感吧。但是不喜欢归不喜欢，这些人是虚构出来的她们身上或多或少都有我们的影子，我知道很多人都不喜欢他们自己，就像不喜欢书里的三个女生一样。她们矫情，偏执狂，懦弱，似乎整个人生就是为了爱情而存在，回头想想自己，似乎我也是这样。夏念，一个开篇就自杀的女孩子。我总觉得她的死多少是自作自受。若是她能在男友出轨之后就放手，若是最后分手她没有烧高家驷的房子，若是她能放过自己也放过高家驷，她的人生将会另外的样子吧。说是对爱情的执着，但更像一个偏执狂。但谁又能说出“执着”和“偏执”的明确界限？唐立诺，在爱情里不断妥协，与恋人唯一的信念的就是“我爱你”。为了一句“我爱你”，不断争吵，又不断和好，就像是缝缝补补的衣服，感情早就千疮百孔。最后都累了，厌倦了。一句“我爱你”能让你精神抖擞，却没能解决生活中柴米油盐的磕磕绊绊。我认为一个女孩子的世界里，不管停留的时间多长，都会有一个人，跟你你分享各种秘密，一起为感情哭、笑，一起骂人骂世界，但是就像彩虹，总会消失不见。苏金金对于唐立诺就是这样的，但是，友情与爱情一样需要经历生活的碾压。”从前刚刚开始学英文的时候，当一个人说他快死了，他总是说dying,表示自己现在正在死，后来我明白了，死也是一个过程，它结束于你最后死透彻之时，却从你刚出生的那一天开始。“有人说：‘人生就是一个不断失去的过程，遗憾的是我们没有好好说再见。’其实我们没有好好说再见，是因为我们并不知道我们会在什么时候生离死别，我们并不相信我们真的会失去，一切真的就这样结束了。而很多年后，当你有机会弥补这个遗憾的时候，却发现你心中早已没有什么遗憾要弥补了。”“年轻的姑娘，即便是愁容满面也是让人怜惜的，林黛玉幸亏死得早，不然活到四十岁会被人叫做怨妇。”喜欢作者在书里面的自言自语。我自己在生活的时候也喜欢给自己说一点或悲哀或治愈的话，安慰下我糟糕的人生，让自己活得浪漫一点。

《所有年轻人都将在黎明前死去》

13、韩松落第一次见水木丁，不知怎的，我立刻觉得，这是一个从大劫难里走出来的人。那种劫难，是生命意义上的一场地震或海难，可能只是发生在心灵层面，却让幸存者的人生从此改变，连带着改变的，是她说话的方式，看人的眼光，以及一切一切。就像《这个杀手不太冷》里的玛蒂尔达，在经历了那场劫难之后，尽管面容照样纯真，但眼睛已经老得像浮云像深潭。后来，我从她的文章和微博上，知道了她家族的经历，但这仍然欠缺说服力，不足以描绘那场劫难的轮廓，直到我看到了她的长篇小说《所有年轻人都将在黎明前死去》。所有年轻人都将在黎明前死去，这题目貌似费解，但我瞬间心领神会，因为，三十多年时间，我周围尸骨累累，甚至连我自己算不算幸存，我也茫然。从生命现象的角度看，年轻人的死亡，是最常见的事，疾病、事故、自杀，常常会导致夭折，这些未曾充足经历人生的年轻人的死亡，又往往会在同伴心里投下暗影，让死亡的恐惧被无限放大，所以，早夭焦虑，是许多诗人作家的作品主题；从生命意义的角度看，年轻人必然要经历灵光消逝的过程，从青翠饱满、感受力极强的生命体，变为麻木平庸的普通人，这是另一种层面上的死亡。水木丁在卷首引用罗曼·罗兰的话，用意也在这里：“大部分人在二三十岁就死了，因为过了这个年龄，他们只是自己的影子，此后的余生则是在模仿自己中度过”。小说里的年轻人们，就是这样接连死去的，有的是早早夭折，更多的人却是灵光消逝，从珍珠变成鱼眼珠。年轻的时候，他们都曾灵光四射，脸上有霞光，眼中有星光，即便性格上有点瑕疵，也很容易被忽略，他们在学校里游荡，在月光下彻夜聊天，心血来潮地在路边撒尿，青草刺着屁股。渐渐地，他们老了，按照成人世界的规范行事，执念像尘土，不断积压在他们身上，让他们变成了“小城畸人”：“大家都兴高采烈地过日子，根本就不知道自己正在一点点地腐烂掉，变成猪，变成驴子，每天活得臭烘烘的，正在长出难看的鼻子和耳朵”。年轻人的死因，在不同年代、不同地方，都有所不同。在这个小说里，导致年轻人“死去”的原因之一，是中小城市令人窒息的生活。唐立诺、夏念、苏金金三个女主角，还有她们的男伴高家驹、彭飞、林铎、姜海涛，都被一个凶手尾随着，那就是被边缘化的北方城市那一眼看到尽头的生活，而他们也终于毫无悬念地被这个凶手捕获了，苏金金变成了俗气而厉害的女人，小伙子们变成了庸俗的中年男人，接连穿上了这个城市大部分男人都会穿的POLO衫，粗横条，细横条，或者粗细横条交错，腋下夹着一个小皮包。他们终于毫无意外地，变成了一个又一个，人的连锁店。但水木丁还观察到了另一个独属于我们年代的死因。唐立诺、夏念、苏金金三个女孩，存身的年代是一个特别的年代，她们是被匮乏的物质生活、严苛的道德观喂养大的，却骤然与新时代遭遇，她们的故乡飞速朽败，新的世界却难以融入，她们只有和过去的年代一起死去，带着过去年代的贞操观、情感观以及金钱观，并留下了这样的困惑：“我觉得我好像我太奶，她当年珍藏着她那块袁大头，省吃俭用地舍不得花，营养不良到一身病，到后来在旧货市场一块钱就买一个”。所以，有读者批评这本小说里的贞操观和情感观，认为那是矫情、找虐，尤其是夏念的一生，更是匪夷所思。那或许正是匮乏与不匮乏的区别。那个年代的父母，从匮乏中长大，又在匮乏中成了父母，整个时代也不会给他们提供任何与教育、心理、情感有关的建议，不论他们，还是他们的后代，都得不到很好的心理照管以及情感训练，也没法获得太多的生活资讯，社会风气又是那么封闭保守，年轻人的青春期，都过得千疮百孔，爱情到来，更是手足无措，只有摸着石头过河，凭本能去探索，所以爱得奇形怪状、压抑别扭。这种奇形怪状的情感，特别耗费能量，等到她们被磨平磨顺，多少懂得一点爱了，生命最好的阶段已经过去了。年轻的她们，就在更好的时代来临前死去了。这种奇形怪状的情感，还导致了更大的悲剧，那就是夏念的死亡。因为恋爱中的失常表现，她被送进精神病院，一生都被摧毁，最后在疯狂抑郁中死去。整部小说，就像《绝望的主妇》那样，用她的死亡作为线索来构建和推进，在篇末，她的死因也成了这部小说最让人毛骨悚然的部分，也再一次印证了福柯的观点：“现代精神病院是文明社会的重要权力机构。”所以夏念认为，整个社会是个大疯人院，这个疯人院由成年人执掌。最终，唐立诺在经历这许多起死亡之后，像个幸存者逃离屠杀现场那样，在三十岁的时候，在太晚的时候，离开了家乡。她去了哪里？下落如何？别的城市待她会不会好一点？我们不得而知，我能看到的，是写这本小说的水木丁，那深潭一样的眼睛。作为作家，她一定会说，这只是小说，书中人物不可完全当真，但我知道，那是虚构的小说，却也是最真实的心灵痛史。

14、如题，人各喜好还非得50个字，这不是强人所难吗，的确，比起现在动不动就写插图，就写杂记，就写散文，日记博客一句话都可以出书，这个算是作者认真写的小说了，可是里面涉及到青春的描写我觉得太幼稚了，一看见什么学校什么同学，突然感觉跟题目和整体给我的感觉差距太远，不过花了钱，我还是读完了，我不能说不好，因为这已经是难得的小说了，有始有终有故事有描述，可是，不觉得想跟人分享，只想劝人别买了

《所有年轻人都将在黎明前死去》

15、很一般吧，觉得时间线有点乱，人物刻画也不是很清晰，性格不鲜明。甚至有的地方描写很混乱，给3星很勉强了。有些地方刻画的特别混乱，前后对不上，有些地方不知所云。整体给人的感觉就是作者拼命的想把这本书写好，但是却搞的矫情的不行，无病呻吟到不行，不像是一个成熟写手所写的，无论从文笔还是写作手法，人物刻画来看，都不是很成熟。当然也不能说一无是处吧，某些地方还是让人挺心疼的。各种滋味，自己体会吧。

16、一直想看这本书，因为被开篇的罗曼罗兰那句话所吸引：大部分人在二三十岁就死了，因为过了这个年龄，他们只是自己的影子，此后的余生则是在模仿自己中度过。当终于有机会读到这本书的时候，读完，深深地感叹，难道真的所有的年轻人都将在黎明前死去嘛？结局是这样的：夏念一直追求的死亡终于如愿以偿，唐立诺终于和男朋友分手，勇敢成为一个人，苏金金和史冯终究在一起了。年轻，是这样的结局吗？我一直那么的不理解唐立诺，为什么要和那样的男朋友在一起，在一起了五年，但是我却理解夏念想死的心，那样美好的姑娘，终究逃不过爱情的折磨，无论她的生命到最后结束没有结束，她在某种意义上，早已经死了，她心死了。夏念，美好的东西总是让人惋惜，生活总不是童话里的故事。爱上高家驹其实，就意味着，要经历疼痛，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够好的伤痛，不，准确的来说，沾上爱情这东西，就注定，夏念要死的，要精神不正常的。可是，难道是爱情的错嘛？不是，一定不是。如果一定又有一个罪魁祸首，那应该是年轻，应该是成长，当一个人活在成长与童年的夹缝中的时候，每一个人都需要挣扎很久很久，才能去适应那个夹缝中的生活，无论是怎样的人情世故，无论是怎样的虚荣伪装，都应该去适应，夏念没能够适应，所以，在这个夹缝中死去了吧。那唐立诺呢？她其实是更加的不适应。什么是爱情，我没有在这个最主要的主角身上看到，我忍受不了她为了那份爱情所遭受的一切一切，可能在我的概念里，真正的爱情不是那个样子的，但是，它又是什么样的呢？我知道，不会一直是童话的。我在想，把任何一个女子放到唐立诺的立场上去，最后的结局一定是一样的，为什么爱情中的男人要那个样子，最后爱情不再是爱情的模样了。我从来不抵触现实，我知道，当理想照进现实，我们每一个人都要接受洗礼，或失望，或落寞，或悲伤，或惆怅。结果就是或挣扎，或抗争，或妥协。我知道自己的渺小吧，就像，唐立诺站在北京那么大的地方深切感受到的渺小吧。成长，注定，是一场挣扎的过程，其实，从每一个内心最深处来说，我们都想停留在童年最美好的阶段，没有相互猜忌，没有尔虞我诈，没有人情世故，没有勾心斗角，有的只是单纯和天真，友情与美好。可是，成长，改变了这一切。有时候，有些东西就是那个样子吧，明明很想留住，可就是再也回不去当初，留不住了那东西。我又在这本小说里看到了友情的泛滥，但同样看到了友情最后的结局，我一直是一个对友情故事比较敏感的人吧。唐立诺为什么对夏念那么好？其实我也想知道，就像，我想知道，我为什么对我们家阿杜那么好，我为什么对我们家小梦那么好，我为什对我们家宋妞妞那么好一样。夏念也问了唐立诺同样的问题。我记得唐立诺说，因为这个世上每个孤单的孩子，都应该至少有一个人来爱她，等你找到那个爱你的人，就不用我来爱你了。看到这段话的时候，我真的很感动，很感动。我知道这或许也是我一直爱着我周围那些人的原因吧。可是夏念最后还是没有找到那个爱她的人好好地生活下去，她还是选择了死。苏金金和唐立诺没有和好，即使和好又有什么意义呢？生活，成长，现实，这些硬生生的东西改变了一个人很多很多，不忘初心的人很少很少了，不忘初心或许都是一种永远也无法实现的美好愿望了。为什么黎明是干净了，这一点，或许我一直没有读懂吧。生活没有让唐立诺死，死的是夏念，我想，如果结局是唐立诺死了，那她是不是一定会选择死在黎明之时呢？其实，有时候，我看书不喜欢看太过悲伤的，比如，水木丁的这本书，但是碎片化时间阅读的时候，总是会很快地进去到书中，走进书中的人物身边。我觉得我自己都在为唐立诺着急，着急着，盼望着，赶紧离开那段纠结的爱情，我在为夏念着急着，着急着，赶快有一个人出现，出现在她身边拯救她。但是，在生活的浪潮里，谁也拯救不了谁，姜海涛拯救不了夏念，唐立诺拯救不了夏念，夏念拯救不了唐立诺，苏金金也拯救不了唐立诺，唐立诺拯救不了她男朋友。没有谁能拯救谁吧，所以，他们都在自己的生活里各自挣扎着生活着。人的确应该多看看黎明，因为黎明之际，才会让一切过去的好与不好的消失在黑暗里，黎明之际，才能够让未知的一切还隐藏在未知的那些昏暗里，黎明的干净，没有失望，没有希望，只有安静吧。

17、还在读，读完试读买了全本。对懵懂少女的心理和场景感受的还原度挺高的。情节和节奏好好控制下，完全可以拍个电影，九十年代女性视角的校园和青春。因为校园青春伤感的题材，小说、歌曲和电影之类，男性视角的作品实在太多。审美疲劳。

18、昨晚熬夜看了这本书，正文最后一个字看完，抬头看了眼窗外的天空，有些朦朦胧胧，手表上的指针显示是早上4点50。突然想起书里的小诺说“黎明是一天里最干净的时间。”。我大学里感受过这

《所有年轻人都将在黎明前死去》

样的时候，而且喜欢黎明时天地间那种奇妙惊艳的变化。作者的文笔很好，说故事有一套，读来让人很舒服，里面有许多金句警句，人物寥寥几笔已是有血有肉真实存在的人。唐立诺是第一主角，从她的视角记录这些事。她单身时的恋爱观和自己如出一辙。有些憧憬又有些害怕，有点点的心动但止步于可能会被拒绝。对方也没有明确地表示，于是小小的暧昧着擦肩而过。对于婚前性行为，之前的很长一段时间也一直觉得如果对爱人尊重，这样最美好的时候应该留在新婚之夜，洞房花烛时。但社会变化快，人也变化的快，读了不少女主穿越小说，某一天突然想起那句“和有情人做快乐事，别问是劫还是缘。”，又觉得其实那是一种情感的升华，水到渠成自然而然的事。两情相悦之下的水乳交融是一件很美妙的事。书里的夏念和高家驷第一次出现矛盾爆发就是因为这个，并由此引发了后续夏念的一系列悲剧人生。其实抛开夏念家庭的教育失当，她真的是个很好地女孩，许多长辈眼中的好女孩，性格清冷，但是貌美有才，家境殷实有地位。可惜每个人都是内上帝咬过一口的苹果，这一面是光鲜亮丽，另一面是执拗脆弱。到最后和小诺一起在别人的口中知道之前她在精神病院的那段黑暗遭遇，心疼的难受。原来她经历过这样的苦难，突然觉得她说想好了，然后在小诺眼前从十一楼纵身跃下是一种解脱，真的是。生命很美好，但是每个生命都有自己选择其存在周期长短。那么美好的婷婷少女最后以这样的方式告别这个大疯人院。愿她在另一个世界里重生，然后快乐。小诺和林铎，甜蜜的开始，恋爱的蜜月期可以让人很盲目，忘了有些东西一开始就存在，不是你不去想它就会自动解决的，它最后会以更决绝的方式爆发。五年啊，谁的青春耗得起五年。在别人眼中最合拍的好女孩和好男孩最后还是以分手为结局。这是常人眼中的他们，具体怎样只有相处的两个当事人清楚。爱一个人的时候，诱因很奇怪，比如，林铎是因为在朋友家玩时看到小诺的光脚丫有性冲动，于是注意到这个女孩。而小诺是因为他长长的睫毛，闪闪发亮的眼睛，一眼万年不过如此吧。永远记得自己为你心动那一刻你的美好，直到它被彼此互相间的折磨拉扯得一点不剩，才带着满身伤痕痛苦的放手。我们爱着彼此，可惜都败给了生活，你的自卑、我的小心翼翼，你的大男子主义、我的伏低做小，你的现实、我的计较。原来不在一个平面的人，纵然偶尔相触也会再度分离，并且是带着深深的伤痕离得更远。他们的故事让人好难过，这一本里就写了这么几年的一些事，后面会怎么样谁也说不清楚，不，如果不发生大的意外，人生轨迹基本已经显露了，小诺，你去远方，希望你好好的，带着夏念的那一份...生活有时比小说更现实，但虚虚实实谁又说得清。我没有这样的经历，没有深爱过谁，所以体会不了思念的痛苦，恋人分离的那种悲伤。我也没有小诺那么有魅力，虽然她不自知。我不知道以后我会遇上谁，是不是会幸运的体验到恋爱的幸福和甜蜜，此时我惟希望自己在面对感情的时候不要让自己后悔，不要压抑自己的内心。如果爱情不能让彼此都快乐，让彼此都欢喜，让彼此的生活变得越来越好，那为什么还要坚持？妥协迁就都有个底线，一旦它被打破，那么再痛也要离开向前走，这样才不辜负生命给予我们来这世界走一遭的恩赐。

19、匆匆看过的一本书，作者有大段大段梦呓般的独白，身边景色的描写以及反映作者内心的各种描述，以至于我不得不一目十行的看过去。因为我对于情节发展比较感兴趣，所以一直在寻求实质性的内容。这些主角们啊，貌似只有以作者为第一人称的唐立诺貌似有了一个崭新的开始，她身边的朋友们，夏念以及苏金金，简直就是绝佳反面的教材。当然之前的唐立诺自己也是一个大写的反面教材。夏念和苏金金，前者因初夜认定一个人后开始各种花样作死最后落得悲惨结局，后者颇有心计各种耍心眼最终争得良人过上幸福移民生活。我们的主角唐立诺在被直男癌前男友各种精神虐待委曲求全的同时，又被衣冠楚楚败絮其中罗老师勾引寻欢作乐；在她两方都走投无路之时，幡然醒悟决定丢掉过去开始新生活。看后我更加迷茫了，我不知道这几个故事要告诉我什么主要内容中心思想，是说女人不能以男人为中心要有自我价值，还是说女人应该耍耍心机不能傻白甜否则得不到幸福生活？年轻人怎么是这个样子啊，难道是我老了？盲目执着，使用心计，无条件忍让就是爱情么？对了，有个细节，关于前男友和主角因为一件粉色衬衫吵架，主角想，也不能因为一件衣服分手啊。这确实不能作为分手的理由，但从这点事也可以看出这个人内心狭隘控制欲强蛮不讲理，这不就是男权主义的开始吗？最后又抖出两个大礼包，一个是夏念主治医师说出的那些龌龊的事，另一个是史冯原来是深爱我们的主角的。但史冯同学就非不和我们的主角在一起，非要和心计婊苏金金在一起，还非要说他女朋友是全世界最单纯的女孩。也赶着主角废物，死也不说出苏金金真面目，不过说了其实也只是添堵，没什么其它意义了吧。总之，读完以后我更加迷茫了。这些年轻人还没有等到黎明到来，就已经把自己作死了。

《所有年轻人都将在黎明前死去》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